关于报送全市宣传思想文化战线

高层次人才基本情况的通知

各开发区党办、县（市）区委宣传部、市直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2020年度第一次会议精神，全面、准确掌握我市宣传思想文化战线高层次人才基本情况，进一步加强全市宣传文化战线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经部领导同意，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宣传文化战线高层次人才基本情况统计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人才类别

宣传文化战线高层次人才包括理论类、新闻类、文艺类、出版类、文化经营管理类、文化专门技术类和其他。

二、人才评价标准及统计范围

**（一）理论类。**需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①从事社科理论工作。

②年龄在45周岁以上，具有正高级职称。

③近三年取得的成果和荣誉具备以下条件中3项及以上：

1.作为主持人其成果获得市厅级及以上一等奖或被市厅级及以上领导机关采纳。

 2.被市厅级及以上单位授予荣誉称号。

3.在核心期刊或省级及以上报刊发表3篇(含3篇) 以上学术论文，在学术界有较大影响。

4.独著或以本人为主正式出版专业学术著作，受到学术界较高评价。

5.主持并完成省部级及以上社会科学研究项目，且该项目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和应用价值。

**（二）新闻类。**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①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

②获得至少1项省级及以上荣誉或奖励，如中国新闻奖一等奖、中国广播影视大奖、全国播音主持“金话筒”奖、全国优秀新闻工作者、河南省新闻奖一等奖、河南省优秀新闻工作者等。

1. **文艺类。**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①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

②获得至少1项省级及以上奖励或荣誉，如省级以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获奖作品主创人员、文化艺术政府奖获奖作品主创人员和获奖个人、广播电视大奖获奖作品主创人员和获奖个人、文联12个奖项获奖作品主创人员和获奖个人、作协4个奖项获奖个人。

**（四）出版类。**需同时具备以下条件：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且从事编辑出版工作5年以上。

**（五）文化经营管理类。**需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①所在文化企业具有相对集中的运营方向，拥有独立自主知识产权或掌握核心技术，技术成果达到国际先进或国内领先水平，具有良好产业化潜力和市场前景，年主营业务收入在2000万元以上的文化企业。

②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国家文化企业30强、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国家文化出口基地等文化企业主要负责人。

2.具有较丰富的文化市场和资本运营经验，牵头实施过省部级以上重大文化产业项目且业绩优秀的文化经营管理人才。

3.熟悉新兴文化产业运作和资本运营管理，有成熟开发成果和文化创意产业项目实施经验的文化经营管理人才。

**（六）文化专门技术类。**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①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

②省级及以上非遗传承人。

**（七）其他。**已经被评为全国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河南省杰出专业技术人才、河南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河南省特聘教授、河南省特聘研究员、河南省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河南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中原百人计划”）、中原文化名家、中原青年拔尖人才、“智汇郑州·1125聚才计划”引进的创新创业紧缺人才或郑州市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等。

三、责任分工

全市宣传文化战线高层次人才类别多、分布广，按照分地域、分类别、归口统计的原则，确保符合条件人员应报尽报。

1.各开发区党办、各县（市）区党委宣传部负责统计本辖区内符合条件的各类人才。

2.郑州市社科联（社科院）负责统计本单位、市委政研室、市委党校、市属各高校（含民办）及编辑部、社会科学研究机构中符合条件的各类人才。

3.郑州市文联负责统计本单位及各文艺家协会中符合条件的各类人才。

4.市委网信办负责统计本单位及市管互联网企业中符合条件的各类人才。

5.郑州报业集团、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文物局负责统计本单位及下属事业单位中符合条件的各类人才。郑州人民广播电台、郑州电视台负责统计本单位符合条件的各类人才。

6.其他符合条件的人员，如无归口统计的单位，由市委宣传部理论处、新闻处、文艺处、文化产业发展指导处、版权出版处、印刷发行处分别联系统计。

四、有关要求

**1.高度重视。**宣传文化系统高层次人才基本情况统计工作是做好人才工作的基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部署安排，全面做好高层次人才基本情况统计工作，为加强宣传文化系统人才工作队伍建设夯实基础。

**2.准确填报。**各单位要全面梳理本单位、本系统、本领域的高层次人才，要明确专人专门负责人才工作，确保符合条件人员应报尽报、不漏一人，上报信息全面真实有效。

**3.及时报送。**各有关单位要尽快完成高层次人才基本情况统计工作，统计表纸质版经单位主要领导签字并加盖公章后于5月29日前报送至郑州市社科联学会部501房间（嵩山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向北50米路东），电子版发送至邮箱：380342165@qq.com。

联系人：杨发聚 联系电话：67186793

附件：1.全市宣传思想文化战线高层次人才基本情况登记表

2.全市宣传思想文化战线高层次人才汇总表